公司代码:688651　　公司简称:盛邦安全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不涉及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盛邦安全	688651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先登	杨烨聪
电话	010-62966096	010-6296609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9号2层209号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9号2层209号
电子信箱	ir_public@webray.com.cn	ir_public@webray.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93,003,967.95	1,140,755,800.32	-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3,857,706.31	1,002,906,634.26	-3.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5,079,219.78	93,017,004.19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89,647.76	-6,304,476.53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68,921.77	-8,265,486.2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78,778.05	-3,958,514.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2.36	增加0.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1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1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48	28.88	增加4.60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权晓文	境内自然人	24.44	18,424,712	18,424,712	18,424,712	无	0
北京远江星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0	6,110,000	6,110,000	6,110,000	无	0
刘晓薇	境内自然人	8.06	6,076,510	6,076,510	6,076,510	无	0
韩卫东	境内自然人	4.68	3,531,335	3,531,335	3,531,335	无	0
北京远江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	2,390,439	2,390,439	2,390,439	无	0
金凤霞	境内自然人	2.91	2,191,232	2,191,232	2,191,232	无	0
新余盛邦网云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1,790,000	1,790,000	1,790,000	无	0
北京利安日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1,578,900	1,578,900	1,578,900	无	0
周华金	境内自然人	1.97	1,482,361	1,415,168	1,415,168	无	0
王润合	境内自然人	1.87	1,408,886	1,408,886	1,408,886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权晓文与刘晓薇、王润合为一致行动人关系;远江星图、远江高科、新余网云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晓文控制的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情况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权晓文	18,424,712	0	18,424,712	24.44	0	无
2	北京远江星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110,000	0	6,110,000	8.10	0	无
3	刘晓薇	6,076,510	0	6,076,510	8.06	0	无
4	韩卫东	3,531,335	0	3,531,335	4.68	0	无
5	北京远江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0,439	0	2,390,439	3.17	0	无
6	金凤霞	2,191,232	0	2,191,232	2.91	0	无
7	新余盛邦网云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0,000	0	1,790,000	2.37	0	无
8	北京利安日成科技有限公司	1,578,900	0	1,578,900	2.09	0	无
9	周华金	1,482,361	0	1,482,361	1.97	67,193	无
10	王润合	1,408,886	0	1,408,886	1.87	0	无
合计	/	44,984,375	0	44,984,375	/	/	/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51　　证券简称:盛邦安全　　公告编号:2024-041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发出通知,于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天翔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意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一一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一一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与会监事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意见: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客观真实。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与会监事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新增募集资金专户,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与会监事回避。

特此公告。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51　　证券简称:盛邦安全　　公告编号:2024-042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3年5月30日发布的《关于同意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9.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5,331.20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8,101.1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7,230.02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21日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7月21日出具了《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验字第4199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105.36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56,408.30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14,408.3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2,000.00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首发募集资金净额	67,230.02
加:未置换的发行费	744.78
减: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支出	12,449.03
其中:2023年募投项目支出	2,343.67
2024年1-6月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支出	10,105.36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882.52
其中:2023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45.88
2024年1-6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836.64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56,408.30
其中:2024年6月30日现金管理余额	42,000.00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408.30

注:本报告表格中合计数如存在尾差,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2023年7月17日至2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新增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12月10日至15日,公司连同子公司北京盛邦赛云科技有限公司、远江盛邦(西安)网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远江盛邦(上海)网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奥支行	640213860	13,405.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1109076439108009	10,165.6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丰盛支行	35430180807878878	84.6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3102603897	2,431.8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	10246000001065253	28,519.4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	20000034827000122787570	0.2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546216	0.22
北京盛邦赛云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1109305434100000	1,500.33
远江盛邦(西安)网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大街支行	8111701011800808999	300.20
远江盛邦(上海)网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	35110180806715838	0.14
合 计			56,408.3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1957号)。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以人民币4,392.61万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未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744.78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剩余募集资金的议案》,补充确认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并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存款类产品或理财产品,该类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获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总收益为836.64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4个月结构性存款	存款	4,000.00	2024/4/1-2024/8/1	2.8%
	招商银行	4个月结构性存款	存款	1,000.00	2024/4/1-2024/8/1	2.8%
	民生银行	3年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3,000.00	2024/4/18-2027/4/18	2.6%
	民生银行	3年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2,000.00	2024/4/19-2027/4/19	2.6%
	华夏银行	3年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6,000.00	2024/4/24-2027/4/24	2.6%
	华夏银行	3年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10,000.00	2024/5/13-2027/5/13	2.6%
	华夏银行	3年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6,500.00	2024/5/14-2027/5/14	2.6%
	民生银行	3年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8,000.00	2024/6/6-2027/6/6	2.6%
北京盛邦赛云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4个月结构性存款	存款	1,500.00	2024/4/1-2024/8/1	2.8%
合计				42,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回购部分股份。

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86,326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0.95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公司用于股份回购的超募资金为1,201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公司自查时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对协定存款的理解存在偏差,导致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之后,部分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2023年8月10日至 2024年4月2日期间存在现金管理金额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的情形,在此期间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额为67,238.75万元,其中协定存款金额为36,238.75万元。

2024年3月27日至2024年4月2日,公司已将董事会授权额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超额部分进行了赎回,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再出现现金管理金额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的情形。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剩余募集资金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7,230.0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05.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49.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互联网安全项目	不适用	9,806.33	不涉及	9,806.33	1,575.74	1,575.74	-8,229.59	16.07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8,110.75	不涉及	8,110.75	4,794.48	4,794.48	-3,316.27	59.11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网络空间地图项目	不适用	20,851.79	不涉及	20,851.79	889.01	889.01	-19,962.78	4.26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12,743.90	不涉及	12,743.90	299.08	299.08	-12,444.82	2.35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5,000.00	不涉及	5,000.00	1,346.05	3,689.72	-1,310.28	73.7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10,718.25	不涉及	10,718.25	1,201.00	1,201.00	-9,517.25	11.21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7,230.02	—	67,230.02	10,105.36	12,449.03	-54780.99	18.5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以人民币4,392.61万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未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744.78 万元。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										

注1:"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公司代码:600968　　公司简称:海油发展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姜小川	公务原因	宗文龙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油发展	6009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德斌	蔡建鑫
电话	010-84529003	010-84529003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小街6号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小街6号
电子信箱	sh_cenertech@cnooc.com.cn	sh_cenertech@cnooc.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775,839,601.04	44,905,592,443.77	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165,576,953.95	24,627,548,847.92	2.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632,109,153.92	20,662,317,498.34	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6,743,525.70	1,337,308,603.83	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4,165,010.72	1,217,142,620.25	2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248,928.41	2,437,319,988.81	-4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5	5.82	增加0.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0	0.1316	2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0	0.1316	20.9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1,4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65	8,300,00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99	304,272,332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35,229,20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0.30	30,564,200	0	无	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0.27	27,129,142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其他	0.25	24,938,50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精致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24,726,6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24,590,760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0.22	22,023,6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汇惠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21,736,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68　　证券简称:海油发展　　公告编号:2024-018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2024年8月23日,公司于北京市东城区百富怡大酒店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由公司代行董事长周天育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名,亲自出席董事5名,委托出席董事1名,其中独立董事姜小川先生由于公务原因,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宗文龙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讨论了下列议案,并以记名方式进行了表决。经过充分讨论,与会董事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全体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关于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全体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关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68　　证券简称:海油发展　　公告编号:2024-020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授信担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海油常州环保涂料有限公司、中海油(天津)管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海石油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536,652.95元;
- 担保余额: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提供授信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68,496,376.59元,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对象中海油(天津)管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2日、2024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拟对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相关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相关协议,或办理与本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上述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对外提供授信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人民币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事项
公司	中海油常州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22,001.74	10个月	连带责任保证	保函
公司	中海油(天津)管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4个月	连带责任保证	保函
公司	中海油(天津)管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	4个月	连带责任保证	保函
公司	中海油(天津)管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	4个月	连带责任保证	保函
公司	中海石油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107,696.98	3个月	连带责任保证	保函
公司	中海石油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130,796.37	8个月	连带责任保证	保函
公司	中海石油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196,197.86	7个月	连带责任保证	保函
合计		536,652.9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中海油常州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02月05日;

注册资本:24,339.3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4713256612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方基祥;

主要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海油常州涂料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涂料及其相关产品的制造及销售(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